

中山市民政局

中民函〔2023〕38号

中山市民政局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132064号提案答复的函

致公党中山市委会：

你们提出的《关于推进社区公共服务适老化改造的建议》（提案第132064号）收悉。非常感谢你们对我市老年人设施适老化改造的关注和支持，提案很有前瞻性和可行性，市民政局及相关会办单位对贵会的意见予以积极采纳并融入到部门职能工作中。经综合市医疗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石岐街道、西区街道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优化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的建议

近年来市民政局持续加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与建设，于2022年编制《中山市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规划（2020-2035）》，分区分级规划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目前全市“15分钟养老服务圈”基本建成，共建成292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提供清洁、助餐、护理、适老化改造等基本服务，持续开展心理关爱、银发伴读、兴趣活动等个性化

服务。

今年市民政局修订出台《中山市养老服务机构资助办法》，于7月1日正式实施。新实施的《中山市养老服务机构资助办法》拓宽了资助对象范围，对在本市依法登记并备案的民办养老机构（包括以租赁形式承接运营的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开设养老服务的医疗机构），以及社会力量举办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符合条件给予开办及运营资助，同时调增了资助基准和增加了家庭养老服务床位补助。十三五期间我市对民办养老机构给与开办和运营补助资金超过 1000 万元。新的资助政策实施后，可申请资助的养老服务机构数量上升至 10 家，数量增加 2.5 倍，将吸引更多社会力量进入我市养老服务市场。

西区街道积极应对老年人密度较大，人口老龄化日益严峻的挑战，大力推动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自 2016 年 4 月起，街道探索建立具有西区特色居家养老服务平台和体系，打造街道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并在有条件的社区建立居家养老服务站试点，目前已建立了“街道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形成“一中心九站点”的服务格局，实现了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街道财政每年投入 200 多万用于养老服务包含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适老化改造、助餐助洁服务、以及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日常活动等。

石岐街道结合老城区特点，在旧城改造、城市更新项目规划中，融入适老化理念，按一定比例确定养老服务设施规模总

量，并着眼老龄化趋势和养老服务需求，预留弹性空间。大力整合市、街道两级闲置物业，可探索街道代管市属长期闲置物业的方式，挖掘存量设施和空间。对于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养老服务设施，在确保安全基础上进行底线管控、容缺审批。目前石岐街道已建成以石岐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中心辐射 18 个社区养老服务站的“1+18”老年人服务体系，另有 3 家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

二、关于五分钟生活圈内加大力度提供老年人日间照料服务的建议

市民政局于 2020 年印发《中山市 2020 年十件民生实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建设工作方案》，通过整合利用闲置设施资源，建成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289 个，全市各镇街至少建有 1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村（社区）站点实现 100%覆盖，形成“一中心多站点”服务格局，让老年人在家附近享受便捷舒适养老服务。今年 3 月印发《中山市民政局落实“促进老年人健康养老”民生实事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发挥综合养老服务中心作用，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全托、日托、助餐、保洁康复、上门家政等一站式服务。各镇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定期在中心内开展文娱康乐活动、免费康复活动，或提供上门、助餐、日托、临托等服务。今年以来，全市 23 家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累计开展活动 881 场，服务老人 28509 人次；免费康复服务 795 场，服务老年人 4158 人次，累计服务 3263.66 小时；提供助餐服务

22287 次，上门服务 25551 次，为老年人提供能力评估 1168 次。

目前，市民政局正在起草《中山市住宅区配建养老服务设施管理办法》，将进一步明确新建城区和住宅小区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的规划、建设、验收、交付使用等管理工作。

三、关于提倡公共设施通用化设计，推进无障碍设施改造的建议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定《中山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明确老旧小区适老化改造相关要求，以老旧小区改造为契机，补齐公共设施短板，优化改善老年人居住环境。制定《中山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技术导则》，强化对适老化改造的指导，其中“无障碍及适老化设施改造”、“预留增设电梯位置或基础结构设施”纳入市财政兜底的基础类，“老人日间照料中心、长者饭堂改造、老年人服务中心（站）改造”纳入完善提升类。针对老旧小区占道停车、绿化品质不高、楼道设施残旧缺失等问题，在老旧小区改造方案中精准补充城市硬件和配套设施提升，增加绿化，改善居住环境，提升养老体验。出台《关于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服务的通知》，进一步精简审批流程，不断提升老旧小区加梯审批服务便民化水平，解决制约老旧小区加梯推进的审批繁琐环节。2023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评审通过 97 个老旧小区改造方案，在建筑设计、公共设施建设等方面融入“适老化”理念，更好地满足老年人的生活及出行的安全和便捷需求，致力打造成更适宜老年人居住的完整社

区。

近两年来，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湖滨路、兰桂路、日华路、轻轨中山北站周边道路等道路个别位置未设置无障碍坡道的路口进行了无障碍坡道改造。富华汽车总站人行通道设置了3台电梯和7座自动扶梯，中山一桥设置了2台电梯，西郊天桥设置了4台电梯，康华路办事处人行通道和石岐小学人行通道分别设置了5台无障碍升降平台，东苑南路人行通道设置了2台无障碍升降平台，这些设施为老年人提供安全、舒适、便利的出行环境和方式。在城市照明方面，针对照明较暗的路段区域增设人行道路灯或进行照明改造提升，目前，在中山六路、中山四路、博爱五路、博爱六路、东苑南路、柏苑路、东文路、翠沙路等35条道路上加装了1500余盏人行道路灯，为老年群体提供明亮、安全的夜间出行环境。

四、关于鼓励医养结合，强化机构养老医保政策支持的建议

近年来我市着力推动医养结合发展，为老年人提供与其收入相匹配的医养服务。一是稳步提升医养结合服务机构数量和服务质量，结合目前我市已有的9家医养结合机构，通过开质量提升行动，将医养结合服务质量纳入每年质量强市对镇街政府考核指标，确保医养结合机构医养服务水平。二是不断完善医养结合政策措施，出台了《中山市促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方案》《中山市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中山市特定老年人家庭病床补助经费管理办法》《中

山市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养结合服务能力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等政策。三是不断探索丰富医养结合服务模式，通过医中有养、养中有医、协议服务、托管服务等方式创新发展医养结合工作模式。四是持续加大医养结合人才培养力度。积极开展医养结合实用型人才培养，提高医养结合从业人员岗位技能。鼓励有条件的医学院校、行业组织开展医养产业人员的培养、培训工作。同时开展康复医疗服务及康复治疗技术规范化培训，加强康复人才队伍建设。另外定期举办医养结合培训班，对全市相关人员进行培训，提高我市医养结合人员的专业水平。四是修订出台《中山市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中山医保发〔2021〕59号），增加安宁疗护中心、护理院和养老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可以申请医保定点。

五、关于普及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使用的建议

市民政局坚持数字赋能，于2021年7月启用中山市智慧健康养老信息平台 and 养老服务调度中心建设，并于2022年1月24日正式上线运行。该项目定位是构建全市统一的智慧健康养老信息平台，以政务外网、互联网、物联网、无线网络、云计算为基础，以中山市政务大数据中心为支撑，以热线、网站、微信公众号为手段，以线下实体服务为依托，建设涵盖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和管理的健康养老服务信息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实现个人、家庭、社区、机构与健康养老资源的有效对接和配置优化，推动健康养老服务

智慧化升级，提升健康养老服务质量效率水平，加快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

目前平台已汇聚200多家企业向老年人提供智能健康监测、适老化改造、家政服务、保健康复等为老服务。强化“88885252”养老服务热线应用，为困难老年人及家属提供政策咨询、服务预约、投诉处理等服务，平台累计记录助洁、助餐、助医、定期巡访等服务101万余条；调度中心共接听电话咨询1800次，主动呼出老年人关怀电话42670次。

下一步，市民政局将持续完善智慧养老信息平台功能，促进养老服务更加智慧化和精准化，满足多样化、个性化健康养老需求。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我市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张力伟，8830163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医疗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石岐街道、西区街道。